

##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3月27日10时30分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人。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志兵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此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2020年4月1日起一年内有效。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登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八日